**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乡村旅游发展、旅游品牌创建及旅游扶贫办公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

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文涛

填报时间：2019年1月21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新党厅字〔2011〕43号），设立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旅游局（以下简称自治州旅游局），为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旅游业政策、标准、规划，结合自治州实际研究制定自治州旅游业发展方针、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县市旅游工作。（二）研究制定自治州国际、国内旅游市场开发战略，组织自治州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促销活动，指导重要旅游产品的开发。（三）负责自治州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应急救援工作；组织自治州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引导旅游产业的社会投资和利用外资工作；指导全州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负责编制自治州旅游规划，组织编制各县市旅游区域的发展规划及重点景区的旅游专项规划；负责全州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四）负责全州旅行社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报批经营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工作；负责报批州内旅行社申请经营出国旅游业务工作；负责对四星级（含四星）以上星级宾馆（饭店）、3A级以上（含3A）景区（点）、四星级（含四星）以上星级农家乐、工农业旅游示范点、滑雪场审核报批，负责对三星级（含三星）以下星级宾馆（饭店）、2A级（含2A）景区（点）、三星级（含三星）以下星级农家乐等旅游企业进行等级评定。（五）承担经营旅游业务企事业单位的行业管理工作；管理旅游涉外事务；承担特种旅游、红色旅游、冰雪旅游、农家乐等旅游项目的开发、规划及报批等相关工作。（六）承担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七）指导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及评先创优工作；推进旅游信息化建设工作。（八）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规划，指导旅游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制度和等级制度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加快品牌创建，推进项目建设。以博湖县成功争取纳入全国第四批旅游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单位为契机，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成功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创建为国家3A级景区。截至目前，全州A级景区达到20家（5A级2家、4A级7家、3A级及以下11家）；星级酒店35家（5星2家、4星6家、3星及以下25家、2星2家）；星级农家乐261家（5星级4家、4星级48家、3星级176家、2星级23家）。农业+旅游”，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庭院经济、推进精准脱贫。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乡村旅游发展、旅游品牌创建及旅游扶贫办公项目经费共计财政拨款10万元，通过加快品牌创建，推进项目建设及农业+旅游”，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庭院经济、推进精准脱贫，项目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乡村旅游发展、旅游品牌创建及旅游扶贫办公项目经费共计财政拨款10万元，通过加快品牌创建，推进项目建设及农业+旅游”，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庭院经济、推进精准脱贫，项目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无结余。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年初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执行，执行情况良好。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上，年初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根据资金的分配方案，项目资金由州财政拨付到州旅游局，旅游局按照项目实施和完成情况及时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财政、审计和主管部门的监督，保证了资金的安全使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乡村旅游发展、旅游品牌创建及旅游扶贫办公项目经费共计财政拨款10万元，通过加快品牌创建，推进项目建设及农业+旅游”，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庭院经济、推进精准脱贫，经单位党组会研究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旅游局按照项目实施和完成情况及时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财政、审计和主管部门的监督，保证了资金的安全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以博湖县成功争取纳入全国第四批旅游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单位为契机，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成功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创建为国家3A级景区。旅游脱贫就业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241户，带动贫困就业1122人，其中农牧家乐带动就业275人，旅游景区带动就业339人，旅游企业带动就业131人，旅游合作社带动就业329人，其它涉旅经营主体带动就业48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狠抓任务落实，争取后续各项工作均取得积极进展。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旅游发展体制机制尚未健全。开发和保护的矛盾问题尚未有效解决，A级旅游景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等多头管理体制机制不统一，资源整合尚不到位。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以博湖县成功争取纳入全国第四批旅游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单位为契机，推进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成功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创建为国家3A级景区。旅游脱贫就业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241户，带动贫困就业1122人，其中农牧家乐带动就业275人，旅游景区带动就业339人，旅游企业带动就业131人，旅游合作社带动就业329人，其它涉旅经营主体带动就业48人。

**七、附表**

**《巴州旅游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巴州旅游局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乡村旅游发展、旅游品牌创建及旅游扶贫办公项目 | | | |
| 预算单位 | | |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旅游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0 | | 执行数：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建国家3A级景区。 | | | | 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成功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创建为国家3A级景区。旅游脱贫就业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241户，带动贫困就业1122人，其中农牧家乐带动就业275人，旅游景区带动就业339人，旅游企业带动就业131人，旅游合作社带动就业329人，其它涉旅经营主体带动就业48人。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 旅游脱贫就业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 241户 |
| 指标2：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 旅游景区创建 | 完成博斯腾湖景区5A复验整改提升工程。推动罗布人村寨景区、巩乃斯景区创建国家5A旅游景区，博斯腾湖景区、巩乃斯景区积极申报自治区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罗布人村寨景区成功通过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评估验收；和静县黄庙景区、焉耆霍拉山丝路古村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和静土尔扈特民俗文化村、库尔勒康庄生态园创建为国家3A级景区 |
| 指标2：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 | | 2018年5-10月 | 2018年5-10月 |
| 指标2：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 | | 10万 | 10万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旅游景区服务管理能力 | 提升 |
| 指标2： | |  |  |
|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 | | 促进旅游业健康均衡可持续发展 | 中长期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